

证券代码：301668

证券简称：昊创瑞通

公告编号：2026-031

北京昊创瑞通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北京昊创瑞通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昊创瑞通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516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9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2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8,59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6,974.83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1,615.1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并出具“天健验〔2025〕8-14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	----	----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1,615.1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0,000.00
	利息收入净额	B2	15.7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961.65
	利息收入净额	C2	190.59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1,961.65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06.33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39,859.85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F1+F2	39,859.85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F1	12,859.85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		F2	27,000.00
差异		G=E-F	0

注：若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昊创瑞通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2025年10月16日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泉营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方庄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环网柜生产建设项目”“智能柱上开关生产建设项目”及“智能配电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内部投资结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进行调整，并对“智能配电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及建设期限进行调整；将原募投项目调减的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用于新项目“箱式变电站及高低压开关柜生产建设项目”。公司全资子公司昊创瑞通（天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已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于2026年3月与本公司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保荐机构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上述所有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均不存在违反相关法规的情形。上述已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北京昊创瑞通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搜宝商务中心支行	0200205119200157865	14,557,398.2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角门支行	350647058990	25,598,026.9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路科技金融支行	110951672710000	8,732,835.69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泉营支行	20000031505600194534432	9,319,154.99
昊创瑞通（天津）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搜宝商务中心支行	0200205119200161712	15,075,485.56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能科技有 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 角门支行	324677379140	15,031,950.5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 北苑路科技金融支行	110969613310006	18,511,483.6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泉 营支行	20000112038600209965863	21,772,207.15
合计	-	-	128,598,542.82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398,598,542.82 元，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差异 270,000,000 元，系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尚未到期。

三、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为适应外部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自身发展战略的最新需求，经审慎研判和调研，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具体调整为：将“智能环网柜生产建设项目”“智能柱上开关生产建设项目”及“智能配电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均变更为公司为公司在天津新设的全资子公司昊创瑞通（天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将实施地点统一变更至天津市天津港保税区拟新建的生产基地，并将“智能配电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方式中实施场地由房屋购置调整为自建获取、建设期调整为 2 年。上述三个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内部投资结构进行了相应调整，仍全部使用募集资金（不含超募资金），核心建设内容和方向均不变；在变更后的实施地点新增募投项目“箱式变电站及高低压开关柜生产建设项目”的建设，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昊创瑞通（天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实施该新增募投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其中募集资金包括原募投项目减少使用的 2,955.20 万元及超募资金 3,961.52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8,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期限内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2、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7,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期限内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前次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将自动失效。公司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

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25)。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列示: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产品发行机构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当期状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普通定期	8,000.00	2025/10/31	2026/4/30	已到期赎回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定期	8,000.00	2025/11/4	2026/5/4	已到期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12,000.00	2025/11/5	2026/5/5	已到期赎回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定期	9,000.00	2026/5/27	2026/8/27	未到期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3,000.00	2026/6/1	2026/9/1	未到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5,000.00	2026/6/3	2026/9/3	未到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	5,100.00	2026/6/12	2026/9/14	未到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	4,900.00	2026/6/15	2026/9/16	未到期
存续产品投资金额合计		27,000.00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 本期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超募资金金额为 3, 961. 52 万元。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及 2026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 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环网柜生产建设项目”“智能柱上开关生产建设项目”及“智能配电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内部投资结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进行调整, 并对“智能配电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及建设期进行调整; 同意将原募投项目减少使用的 2, 955. 20 万元及超募资金 3, 961. 52 万元用于新项目“箱式变电站及高低压开关柜生产建设项目”。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箱式变电站及高低压开关柜生产建设项目”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823.05 万元。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7,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期限内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前次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将自动失效。公司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八）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人民币 39,859.85 万元，其中，经批准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合计余额为人民币 27,000.00 万元。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除经批准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之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将按照募投项目计划有序用于公司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除已披露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遵循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与有关各方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合法、合规、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信息披露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北京昊创瑞通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北京昊创瑞通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净额			51,615.17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61.65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070.5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961.65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070.55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7.5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注 1】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环网柜生产建设项目	是	15,699.06	14,481.49	496.98	496.98	3.43	2028 年 2 月 27 日		不适用	否
智能柱上开关生产建设项目	是	10,252.33	12,406.16	492.59	492.59	3.97	2028 年 2 月 27 日		不适用	否
智能配电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11,702.26	7,810.80	149.03	149.03	1.91	2028 年 2 月 27 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0.00	1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箱式变电站及高低压开关柜生产建设项目	是	3,961.52【注 2】	6,916.72	823.05	823.05	11.90	2028 年 2 月 27 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1,615.17	51,615.17	1,961.65	11,961.65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51,615.17	51,615.17	1,961.65	11,961.6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三、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七）”之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为适应外部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自身发展战略的最新需求，经审慎研判和调研，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具体变更情况为：将“智能环网柜生产建设项目”“智能柱上开关生产建设项目”及“智能配电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均变更为公司在天津新设的全资子公司昊创瑞通（天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统一变更至天津市天津港保税区拟新建的生产基地，并在变更后的实施地点新增募投项目“箱式变电站及高低压开关柜生产建设项目”的建设。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为适应外部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自身发展战略的最新需求，经审慎研判和调研，公司分别于2026年2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2月27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将“智能配电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方式中实施场地由房屋购置调整为自建获取、建设期调整为2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三）”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三、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五）”之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人民币39,859.85万元，其中，经批准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合计余额为人民币27,000.00万元。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除经批准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之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将按照募投项目计划有序用于公司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1：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不变的情况下，将募投项目“智能环网柜生产建设项目”“智能柱上开关生产建设项目”及“智能配电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8年2月27日。

注2：该金额3,961.52万元为公司超募资金金额。公司分别于2026年2月5日及2026年2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环网柜生产建设项目”“智能柱上开关生产建设项目”及“智能配电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内部投资结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进行调整，并对“智能配电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及建设期进行调整；同意将原募投项目减少使用的2,955.20万元及超募资金3,961.52万元用于新项目“箱式变电站及高低压开关柜生产建设项目”。

附件 2: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昊创瑞通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环网柜生产建设项目	智能环网柜生产建设项目	14,481.49	496.98	496.98	3.43	2028 年 2 月 27 日		不适用	否
智能柱上开关生产建设项目	智能柱上开关生产建设项目	12,406.16	492.59	492.59	3.97	2028 年 2 月 27 日		不适用	否
智能配电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智能配电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810.80	149.03	149.03	1.91	2028 年 2 月 27 日		不适用	否
箱式变电站及高低压开关柜生产建设项目	-	6,916.72 【注】	823.05	823.05	11.90	2028 年 2 月 27 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41,615.17	1,961.65	1,961.65	-	-		-	-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为适应外部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自身发展战略的最新需求，经审慎研判和调研，公司改为在天津市天津港保税区新建生产基地实施本次募投项目。一方面天津制造业产业完备、交通便利，具有较强的区位优势，对人才也更有吸引力；另一方面，变更后实施地点更能满足新增产能所需匹配的场地，也为未来技术升级与产品迭代预留了必要的弹性空间；此外，利用自有场地还降低了研发中心建设投入，并有利于实现研发与制造环节的高效协同。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2026 年 2 月 5 日、2026 年 2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环网柜生产建设项目”“智能柱上开关生产建设项目”及“智能配电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内部投资结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进行调整，并对“智能配电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及建设期进行调整；同意将原募投项目调减的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用于新项目“箱式变电站及高低压开关柜生产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码 2026-00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及 2026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募投项目减少使用的 2,955.20 万元及超募资金 3,961.52 万元用于新项目“箱式变电站及高低压开关柜生产建设项目”。